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6-022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微信、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因临时增加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以电话、微信、书面等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及本次会议更新的议案内容,并取得了全体与会董事的同意。
2.本次会议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下午在长沙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7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举手表决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出席会议的半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
4.会议由周建文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亚刚列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刘奕敏和其他有关人员应邀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该报告。
2.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年度报告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被提议人(董先生)、陶先生(董先生)分别提交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3.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议于:公司提交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文本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基本情况进行了归纳和总结,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4.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和自身经营发展需求,综合考虑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提议公司的 2025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会议审议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本次薪酬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 7.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其中关联董事陶建文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 8.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该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根据具体情况与其签订聘任合同,决定其报酬和相应责任,并依法及时支付审计费用。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被提议对象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的公告》。

- 10.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11.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累计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的余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3 亿元。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公告》。

- 12.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5]000795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部分保留意见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进行了专项说明。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 13.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 14.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规则进行了归纳和总结,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6-023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了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查阅。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ST加加 00265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杨亚刚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7 楼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731-81820513
传真:0731-81820512
电子邮箱:dn@jiajiafood.com.cn dn@jiajiafood.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加加食品成立于 1996 年,2012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公司所在地本土首家上市公司,被誉为“中国酱油第一股”。公司创立至今一直致力于酱油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酱油行业中具有全国性品牌影响力及规模的大型企业之一。

用于工业生产和产品涉及酱油、植物肉、食醋、鸡精、耗油、耗油、鸡精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产品广泛用于日常生活所需食品的研发及调味;“加加”酱油和“盘中餐”食用植物油是公司核心产品,具有广泛的品种知名度和美誉度,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收入总额的 77%左右,为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有较高的要求,模式不断创新,成立了大宗原材料采购委员会和采购工作小组,在主要原材料采购和工程设备采购上,通过引入多家供应商,制定了大宗原物料采购、采购流程、招标采购、供应保障等系统化管理制度,配备了专业采购人员,实行公开招募、招标等方式加强供应商的选择,同时结合数字化线上采购,扩大供应商招募和降低采购成本。

- (2)生产模式
公司发挥农产品生产周期长、工艺流程复杂。为保障产品质量稳定与食品安全,生产过程中全面推行智能化、数字化、自动化、信息化数据溯源管理,坚持“产销分离”原则,采用“订单+安全库存”模式,依据年度销售计划科学安排生产;非发酵调味品生产:周期相对较短,依据月、周销售计划灵活制定生产计划及排产。公司现有湖南宁乡、四川阆中两大生产基地,依据生产物流成本最低化原则就近安排生产。为保障调味品食品安全,公司于 2015 年开始了工厂智能化建设,2020 年通过国家工信部组织的“食品+发酵+数字化工厂”和“湖南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代理模式,以经销网络制为主,经销商销售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在精耕传统渠道同时,设立了 K、K、快餐、电商、新零售和福利物资五个销售渠道,建立“流渠道下沉、多渠道突围、线上线下融合”的立体式营销网络。

- 3.主要业绩指标趋势
国家提出“内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宏观发展战略,消费格局也随着发生了变化,与“农住行”密切相关的“油、盐、醋”更是民生需求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加加品牌通过多年持续积累,在行业内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立足全局思维,坚持在品牌传播上下功夫,借助新媒体优势,广泛向消费者传递健康、安全的品牌形象,不断拉近与消费者的距离,打造以“减盐”为主的系列产品,带动其他调味品提升,为长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4.行业发展阶段
调味品行业作为一个和老百姓生活密切相关、与中国饮食文化密不可分、一直是民生需求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调味品品种丰富,种类繁多,需求量大,调味品行业发展和繁荣带来了发展动力。近几年,随着消费升级,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调味品企业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创新,产品品质更加稳定,更加满足消费者对产品品质的追求,调味品行业将继续保持稳定和健康的发展。

- 5.行业地位
调味品行业作为民生日常消费必需品,已拥有相对稳定的销售渠道及消费群体,没有明显的淡旺季特征,不具有周期性波动特征。

- 3.主要竞争优势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4 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2,948,445.26	2,314,070,037.53	-16.22%	2,666,780,20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6,646,441.31	1,891,103,053.02	-9.76%	2,101,370,810.62
营业收入	2026	2024	本年比上年增加	2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6,282,783.23	1,300,812,212.04	-6.50%	1,433,816,27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总资产	-147,483,603.07	-242,763,715.56	39.27%	-191,468,46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61	10.55	9.52%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总资产	6,840,948.43	8,504,325.16	-19.56%	-11,807,69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	-11.31	38.80%	-11.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3	-0.13	38.8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3%	-12.20%	4.13%	-8.69%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0,285,051.94	312,823,148.34	275,990,529.25	207,263,61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77,943.71	-6,726,138.89	-26,388,628.96	-129,446,26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0,913.31	-5,325,445.79	-29,000,419.94	-132,404,61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61,562.52	-1,528,948.34	3,462,142.08	-77,779,793.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投资及资产负债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4,95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数量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	0
-------------	--------	-------------------	--------	---------------	---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限售流通股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7%	20,849,000.00	0	不适用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3%	216,419,202.04	419,200	质押 216,000,000.00 冻结 216,419,200
湖南卓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8,877,500	0	不适用
陶建文	境内自然人	0.68%	8,831,570	0	不适用
林奕	境内自然人	0.72%	7,961,100	0	不适用
杨亚刚	境内自然人	0.72%	7,918,800	0	不适用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	0.00%
---------------------	---	---------------------	-------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9,8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6,41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前两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较为接近,其他股东持股比例为 56%。截至目前,无任何单一股东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无任何单一股东持有可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2025 年 9 月 16 日,经公司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完成第五届中国董事会 2(自)独立董董事、1(位)独立董事补选。补选后,公司不存在在事实和法律上由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超过半数或控股的股东,无任何单一股东能够控制公司董事会。基于前述说明,自 2025 年 9 月 16 日起,本公司控制权由卓越投资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将由杨振先生、肖晋女士及杨子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 (二)委托关联方形成损失事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加加食品(宁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加宁夏”)委托关联方宁夏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可美”)和宁夏玉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玉露”)代工味精,因其生产出的味精未达到(味精加工)合同约定的产量标准,导致公司原材料辅料超耗费用,形成委托加工损失。关联方宁夏可美、宁夏玉露及相关责任人员杨振先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赔偿支付计划的说明》。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杨振先生出具的《保证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损失赔偿款还款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 截至本报告提交日,公司尚未收到杨振先生及其关联方支付的上述损失赔偿款及相关利息。公司委托加工损失赔偿款收回存在风险。

- 公司董监高及管理层一直在积极关注杨振先生及其关联方赔偿款的回款进展,多次通过口头、书面等方式督促杨振先生及其关联方筹措赔偿资金偿还损失赔偿款。
宁夏可美及宁夏玉露发生重大破产程序后,加加(宁夏)公司向破产管理人申报了因宁夏可美及宁夏玉露超耗物料形成的 6,724.68 万元损失赔偿款。2026 年 3 月 26 日,破产管理人向加加(宁夏)公司出具《债权审查结果通知书》,将加加(宁夏)公司申报的 67,282,977.42 元债权确认为普通债权,破产管理人编制债权表并提交债权人会议核查后,申请人民法院裁定确认。
公司将持续关注和关联方破产管理人以及法院进一步沟通,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委托加工事项
因宁夏可美及宁夏玉露发生重大破产程序,公司存放在宁夏可美工厂的存货资产被破产管理人接管,查封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4 日起,破产管理人接管期间,公司对上述存放在宁夏可美工厂的全部存货资产丧失控制权及处置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存货资产被公司关联方宁夏可美、宁夏玉露及宁夏天野肥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家公司”)管理人多次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披露的《关于关联方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007/009/017/018/020/022/025/026/027/028/029/030/031/032/033/034/035/036/037/038/039/040/041/042/043/044/045/046/047/048/049/050/051/052/053/054/055/056/057/058/059/060/061/062/063/064/065/066/067/068/069/070/071/072/073/074/075/076/077/078/079/080/081/082)。

- 2026 年 3 月 25 日,加加(宁夏)与宁夏方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管理人”)签订《财产取回协议》及《协议书》,三家公司管理人确认该存货及拍卖款项(以下简称“取回”)所有,并同意加加宁夏退回库存全部味精,味精加工等剩余物料以及原料变价款,但需支付取回取回与相关的费用,截至本报告提交日,公司已分批退回部分库存味精 2077.0 吨,公司存放在宁夏可美工厂的库存存货陆续能够顺利取回或变现存在不确定性,且部分物料存在过期,需变卖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存货在关联方工厂的存放情况及与拍卖款项等相关问题继续跟破产管理人及法院积极沟通,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导致总股本减少,股东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公司回购的 44,916,376 股股份注销,由原计划“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 44,916,376 股,占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3.89%,本

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52,000,200 股变更为 1,107,083,824 股,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东方在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26.94,000,000 股)的情况下,持股比例从 23.42%被动增加至 24.37%;公司第二大股东卓越投资在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216,419,200 股)的情况下,持股比例从 18.79%被动增加至 19.53%。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总息股本减少导致股东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减少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暨 16 家股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 (五)公司变更注册资本,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已经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等工作,并取得了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 (六)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同日,公司于 2026 年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 (七)并购基金对外投资进展
1.合兴基金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兴基金”)伙人伙天津正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正投资”),君正投资持有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下简称“东鹏饮料”)。截至本报告提交日,公司已收回东鹏饮料项目投资本金共计 19,309,238.62 元,投资收益共计 250,097.51 元。

- 2.朴树基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朴树和朴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购投资款 76,000,000.00 元,投资收回 2,165,148.36 元。
(八)公司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进展
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转发的宁乡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湘 0182 破申字第 3 号】,宁乡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了方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卓越投资的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被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转发的宁乡市人民法院《决定书》【(2025)湘 0182 破 3 号】,获悉宁乡市人民法院已指定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担任卓越投资管理人破产清算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被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查询到(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8)。

-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收到卓越投资管理人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转发的《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投资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原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收到卓越投资管理人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转发的宁乡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湘 0182 破 3 号】,裁定如下:自 2026 年 3 月 24 日起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进行重整。该裁定自即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卓越投资清算案重整暨公司原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收到卓越投资管理人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卓越投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 卓越投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该事项是否会否发生股份变动将视后续重整情况以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而定,目前暂未收到“破产”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 (九)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
2025 年 4 月,公司的子公司“加加(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加加食品(宁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加食品(湖南)有限公司、湖南加加一鲜食品有限公司均对其法定代表人进行了变更,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工作,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029)、《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31)。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6-024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提示:
1.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九)项规定的可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当前的内外部环境和自身经营发展需求,综合考虑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提议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会议审议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口径:公司于 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410,096,240.15 元;2025 年度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7,483,086.07 元,含盈余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 109,223,184.46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当年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公司 2025 年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利润共计 371,836,388.58 元。

- 母公司口径: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813,283,220.42 元;2025 年度当年实现净利润-3